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承辦人：張乃懿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253
傳真：02-8231-7842
電子信箱：naiyi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會秘字第10600047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工程會來函1份(106Z02D02970_106D2002538-0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以，各機關辦理採購之驗收，請
注意相關文件之真實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6年4月10日工程企字第
1060006901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、核能安全管理研究中心試運組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


1060002227